



1938.2
6327
V.2

4163

敬惜五穀文

天下之寶。無逾五穀者也。嘉種誕降。厥由帝命。而又發之以土膏。潤之以雨澤。水旱風雹不爲害。螟蝗蝨蠘不爲災。而後苗而秀。秀而實。而後登諸場圃。而後薦諸盤餐。故五穀者。天所愛也。人情一日不再食。則饑。乞兒貧婦。窮途困頓之餘。正所謂簞食豆羹。得之則生。弗得則死。然而星霜野店。索貸何從。風雨荒邨。呼號莫顧。當此之時。雖一粟一米。亦不易得。故五穀者。民之命也。况夫農家作苦。更有什百於士工商賈者。冒暑而鋤。帶星而汲。終年勞瘁。常在塗泥糞壤之中。盡室經營。竭其父子家人之力。蓋自以耕以耘。以

歛以獲。迄於春之揄之簸之蹂之。不知幾番愛護。幾許辛勤。故五穀者。人力之所萃。而以我之福消受之者也。可勿惜哉。其一在舖館之中。就食之客。來去不常。而奔走滌器者。往往取便一時。不暇顧惜。殘羹餘粒。捐而棄諸道旁矣。揮而沃諸溝中矣。其一在衙署之中。食指繁多。準量無數。官長簿書殷迫。不暇計及於饗殮。僕隸魚肉腥羶。遂亦自忘其艱苦。釜底之飯。隔宿之餐。竟視爲可棄之物。因而及於鶩欄雞栖矣。因而及於人洩馬勃矣。其一在富家貴族。主中饋者。經年不入庖厨。任使令者。終日居然飽食。人浮於食。則請而益之矣。食浮於人。則餽而棄之矣。其一在棘闈號舍。爲士

子者。多取則必多所餘。司巡綽者。許納而不許復出。當步履之所及。則在踐踏中矣。步履之所不及。則在便溺中矣。其他隨地隨時。不勝枚舉。或以爲無傷。或以爲難禁。或以爲瑣屑之務。不足經心。或以爲忙冗之中。不遑留意。然而咎已日積也。罪必有歸也。惜之於無形。而預防之。可也。申諭之。可也。節而用之。可也。惜之於有形。而時察之。可也。曲全之。可也。檢而拾之。可也。以故感應篇有跳食之戒。關帝訓嚴棄穀之條。瞿某以稻田潤米。怒觸雷神。沈婦以釜粥流污。身嬰惡疾。袁太癸之家僮。悞拋溷廁。而遽犯天威。沈判官之厨婢。委棄墻溝。而頓干冥譴。陳孟玉穢中拾取。獲膺誥贈之榮。



元叅政器內無餘。添註者頤之算。今揆之於人情物理。所宜愛重而寶貴者如此。考之於禍福報應。所宜警惕而勸勉者則又如此。夫大易之訓。小善弗為。小惡弗去。積而難掩。猶足以滅其身。而况不敬不惜。不得謂之小惡。則夫能敬能惜。又寧得忽為小善也哉。

倉廩米穀置放潮濕地面以致朽壞 夏月多煮粥飯以致留

遺餲敗 焦飯宿飯輕棄 食不盡一器餅餌等不盡一枚或

食精遺粗 碗底餘粒餘麵不盡 倉廩不掃盡地上遺米

厨竈上飯粒隨手抹棄 桌椅下狼藉不拾 煮飯湯下麵湯

漿洗衣被 裏衣襯被單褲等汗垢原可時常洗滌又非飾觀之物何必用漿 飯鍋遺粒未盡煮

湯洗手足 穢食不行淘洗即以餵人 飼猫餵犬無節令食

之不盡 衣服誤帶米粒入廁 手紙上穀粒亦宜撿去 漉米作飯不撿出

穀子 穀子入腸不化隨便而出 糕餌糰粽及米麵茶食任其餲敗後棄之

用酒澆飯 飯亦不化罪孽尤甚 飲酒淋漓覆溢或暗傾肴饌中 數粒米難成一滴酒

飲酒過醉嘔吐滿地 勸飲者與有罪焉 將粥飯及糕餌等物與無知小

兒任其自食 必至狼籍甚而在尿糞之中 卑幼不知敬惜父兄不懲戒 婢

僕不知敬惜家主不禁責 野田行走蹴傷苗稼 染米作絨

綵花心插帶 家中多養雞鴨作踐米穀

袁了凡先生立命篇

袁了凡先生誠子云。予幼喪父。老母命棄學而業醫。謂可以養生。可以濟世。且習一藝以成名。爾父夙心也。後予於慈雲寺遇一老者。修髯偉貌。飄飄若仙。予敬禮之。語予曰。子仕路中人。明年卽進學矣。何不讀書。予語以故。曰。吾姓孔。雲南人也。得邵子皇極數正傳。數該傳汝。予引之歸。試其數。織悉皆驗。予遂起讀書之念。孔爲予起數。府縣道名數皆合。復爲卜終身休咎。言補廩出貢。後選四川一大尹。在任年數。及卒之日期。無子。皆預懸定。惟食廩米。待駁而後符之。予益信進退有數。淡然無求矣。貢入遊南雍。未入監。先

訪雲谷會禪師於棲霞山中對坐一室。凡三晝夜不瞑目。雲谷問曰。凡人所以不得作聖者。只爲妄念相纏耳。汝坐三日不見起一妄念。予曰。予爲孔先生算定。榮辱生死皆有定數。卽要妄想亦無可妄想。雲谷笑曰。我待爾爲豪傑。原來只是凡夫。問其故。曰。人生安得無數。但爲凡人有數。極善之人數固拘他不得。極惡之人數亦拘他不得。汝二十年來被他算定。不曾動轉一毫。豈不是凡夫。予曰。然則數可逃乎。曰。命自我作。福自我求。詩書所稱的爲明訓。我教典中說求功名得功名。求富貴得富貴。求男女得男女。求長壽得長壽。夫妄語乃釋迦大戒。諸佛菩薩豈誑語欺人。予進曰。孟

子言求則得之。是求在我者也。道德仁義可以力求。功名富貴如何求得。雲谷曰。孟子之言不錯。汝自錯解了。六祖說一切福田。不離方寸。從心而覓。感無不通。求在我不獨得道德仁義。亦得功名富貴。內外兩得。是求有益於得也。若不返躬內省。而徒向外馳求。則求之有道。得之有命矣。內外兩失。故無益。因問孔公算汝終身若何。予以實告。雲谷曰。汝自揣應得科第否。應得子否。予追省良久。曰。不應也。科第中人有福相。予福薄。又不能積功累行以基厚福。兼不耐煩劇。不能容人。時或以才智蓋人。躁心妄行。輕言浪語。凡此者皆薄福相也。豈宜科第哉。地之穢者多生物。水之清者常

無魚。予好潔。和氣能育萬物。予善怒。愛爲生生之本。忍爲不育之根。予矜惜名節。常不能捨己救人。又多言耗氣。喜飲爍精。好徹夜長坐。而不知葆元毓神。皆宜無子。其餘過惡尚多。不能悉數。雲谷曰。豈惟科第哉。世間享千金之產者。定是千金人物。享百金之產者。定是百金人物。應餓死者。定是餓死人物。天不過因材而篤。幾會加纖毫意思。卽如生子。有百世之德者。定有百世子孫保之。有十世之德者。定有十世子孫保之。有二世三世之德者。定有二世三世子孫保之。其斬焉無後者。德至薄也。汝今旣知非。將向來不登科第不生子之相。盡情改刷。務要積德。務要包荒。務要和愛。務

要惜精神。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從後種種。譬如今日生。此義理再生之身也。夫血肉之身。尚然有數。義理之身。豈不能格天大甲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孔先生算汝不登科第不生子者。此天作之孽也。猶可得而違。汝今力行善事。多積陰功。此自己所作之福也。安得而不受享乎。易曰。君子趨吉避凶。若言天命有常。吉何可趨。凶何可避。開章第一義。便說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汝信得及否。予信其言。拜而受教。因將往日之罪。從今盡情發露。爲疏一通。先求登科。誓行善事三千條。以報天地祖宗之德。雲谷出功過格示予。令所行之事。日逐登記。善則

記數。惡則退除。且教持準提咒以期必驗。予初號學海。是日改號了凡。蓋悟立命之說。而欲不落凡夫窠臼也。從此而後。終日兢兢。便覺與前不同。前日只是悠悠放任。到此日自有戰兢惕勵景象。至暗室屋漏中。常恐得罪天地鬼神。遇人憎我毀我。自能恬然容受。到刑部考科舉。孔先生算該第二。忽考第一。其言不驗。而秋闈中式矣。然行義未純。檢身多悞。或見善而行之不勇。或救人而心常自疑。或自勉爲善。而口有過言。或醒時操持。而醉後放逸。以過折功。日常虛度。歷十餘年。而三千善事始完。遂起求子之願。亦許行三千善事。辛巳生汝。天啟。予行一事。隨以筆記。汝母不能書。每

行一事。輒用鷲毛管印一紅圈於歷日之上。或施貧人。或放生命。一日有多至十餘圈者。四年三千之數已滿。復起求中進士願。許行善事一萬條。丙戌登第。授寶坻知縣。予置空格冊一名曰治心篇。晨起坐堂。家人携付門役置案上。所行善事。纖悉必記。夜則設桌於庭。效趙閱道焚香告帝。汝母見所行不多。輒頻蹙曰。我前在家相助爲善。故三千之數易完。今許一萬。衙中無事可行。何時得圓滿乎。夜間夢神人謂予言之曰。減糧一節。萬行俱完矣。蓋寶坻之田。每畝二分七釐二毫。予爲區處。減至一分四釐六毫。委有此事。心頗疑惑。適幻余禪師從五臺來。予以夢告之。且問此事宜信。



否師曰。此心真切。卽一行可當萬善。况合縣減糧。萬民受福乎。予卽捐俸銀。令其就五臺山齋僧一萬。而昔所遇孔公。算予五十三歲有厄。予未嘗祈壽。是歲竟無恙。今六十九矣。書云。天難諶。命靡常。又云。惟命不予。常皆非誑語。吾于是而知。凡稱禍福。自己求之者。乃聖賢之言。若謂禍福。惟天所命。則世俗之論矣。汝之命未知若何。卽命當榮顯。常作落窶想。卽時當順利。常作拂逆想。卽現頗足食。常作貧窶想。卽人相愛敬。常作畏懼想。卽家世望重。常作卑下想。卽學問頗優。常作淺陋想。遠田揚祖之德。近思蓋父之愆。上思報國之恩。下思濟人之急。內思閑己之邪。目目

知非。日日改過。一日不知非。卽一日安於自是。一日無過。可改。卽一日無步可進。天下聰明俊秀不少。所以德不加修。業不加廣者。只爲因循二字。擔擱一生。雲谷禪師所授立命之說。乃至精至邃。至中至正之理。其熟玩而勉行之。毋自曠也。

俞淨意公遇竈神記

明嘉靖時。江西俞公諱都。字良臣。多才博學。十八歲爲諸生。每試必高等。及壯。家貧。授徒。與同庠生十餘人。結文昌社。惜字放生。戒淫殺口過。行之有年。前後應試七科。皆不中。生五子。四子病夭。其第三子甚聰秀。左足底有雙痣。夫婦寶之。八歲戲於里中。遂失去。不知所之。生四女。僅存其一。妻以哭兒女故。兩目皆盲。公潦倒中年。貧窘益甚。自反無大故。慘膺大罰。年四十外。每歲臆月。自寫黃疏。禱於竈神。求其上達。如是數年。亦無報應。至四十七歲時。除夕。與瞽妻一女夜坐。舉室蕭然。淒涼相對。忽聞叩戶聲。公秉燭視之。

見一角巾皂服之士鬚髮半蒼長揖就坐口稱姓張自遠路而歸聞君家愁歎特來相慰公心異其人執禮甚恭因言平生讀書積行至今功名不遂妻子不全衣食不繼且以歷焚竈疏爲張誦之張曰予知君家事久矣君意惡太重專務虛名滿紙怨尤實陳上帝恐受罰不止此也公大驚曰聞冥冥之中纖善必錄予誓行善事恪奉規條久矣豈盡屬虛名乎張曰卽如君規條中惜字一欸君之生徒與知交輩多用詩文舊冊裹物糊窗甚至以之拭桌且籍口曰旋汚而旋焚之君曰日親見畧不戒諭一語但遇途間字紙拾歸付火有何益哉社中每月放生君隨班奔逐因人成事

倘諸人不舉君亦浮沉而已其實慈悲之念並未動於中也且君家蝦蟇之類亦登於庖彼獨非生命耶若口過一節君語言敏妙談者常傾倒於君君彼時出口心亦自知傷厚但朋談圓熟中隨風訕笑不能禁止舌鋒所及怒觸鬼神陰惡之註不知凡幾乃猶以簡厚自居吾誰欺欺天乎邪淫雖無實跡君見人家美子女必熟視之心卽搖搖不能遣但無邪緣相湊耳君自反身當其境能如魯男子乎遂謂終身無邪色可對天地鬼神真妄也此君之條規誓行者尚如此何況其餘君連歲所焚之疏悉陳於天上帝命曰遊使者察君善惡數年無一實善可紀但於私居獨處中見

君之貪念。淫念。嫉妬念。褊急念。高己卑人念。憶往期來念。恩仇報復念。憧憧於中。不可紀極。此謂種種惡意。固結於中。神註已多。天罰日甚。君逃禍不暇。何猶祈福哉。公驚愕惶悚。伏地流涕曰。君旣通幽事。定係尊神。願垂救度。張曰。君讀書明理。亦知慕善爲樂。當其聞一善言時。不勝激勸。見一善事時。不勝鼓舞。但旋過旋忘。信根原自不深。恒性是以不固。故生平善言善行。都是敷衍浮沉。何嘗有一事着實。且滿腔意惡。起伏纏綿。猶欲責天美報。如種遍地荆棘。癡癡然望收嘉禾。豈不謬哉。君從今後。凡有貪淫客氣。妄想諸雜念。先具猛力。一切屏除。收拾乾乾淨淨。一個念頭。只理會善

一邊去。若有力量能行的。不圖報。不務名。不論大小難易。實實落落。耐心去行。若力量不能行的。亦要勤勤懇懇。使此善意圓滿。第一要忍耐心。第二要永遠心。切不可自惰。切不可自欺。久久行之。自有不測效驗。君家事我甚見虔潔。特以此意報之。速速勉持。可回天意。言畢。卽進公內室。公急起隨之。至竈下。忽不見。方悟爲司命之神。因焚香叩謝畢。卽於次日元旦。拜禱天地。誓改前非。實行善事。自別其號曰淨意道人。誌除諸妄也。初行之日。雜念紛乘。非疑卽惰。忽忽曰。時依舊浮沉。因於家堂所供觀音大士前。叩頭流血。敬發誓願。善念真純。善力精進。倘有絲粟自寬。永墮地獄。每日

清晨虔誦大慈大悲寶號一百聲。以祈陰相。從此一言一動一念。一時皆如鬼神在旁。不敢欺肆。凡一切有濟於人。有利於物者。不論事之巨細。身之忙閒。人之知不知。力之繼不繼。皆歡喜行持。委曲成就而後止。隨緣方便。廣積陰功。而且以敦倫勤學。守謙忍辱。與夫因果報應之言。逢人化導。惟曰不足。每月晦日。卽計一月所行所言者。就竈神處爲疏。以告之。持之既熟。動則萬善相隨。靜則一念不起。如是三年。年五十歲。乃萬曆二年甲戌會試。張江陵爲首輔。撤闈後。訪於同鄉。爲子擇師。人交口薦公。遂聘赴京師。公挈眷以行。張敬公德品。爲援例入國學。丙子附京鄉試。遂登科。次年

中進士。一日謁內監楊公。楊令五子出拜。皆其覓諸四方以娛老者。內一子年十六。公若熟其貌。問其籍。曰江右人。小時誤入糧船。猶依稀記姓氏。里居。公甚訝之。令脫左足。雙痣宛然。公大呼曰。是我兒也。楊亦驚愕。卽送其子隨公還寓。公奔告夫人。夫人撫子大慟。血淚迸流。子亦啼捧母之面而舐其目。其母雙目復明。公悲喜交集。遂不願爲官。辭江陵回籍。張高其義。厚贈而還。公居鄉爲善。益力。其子娶妻。連生七子。皆育。悉嗣書香焉。公手書遇竈神并實行改過事。以訓子孫。身享康壽八十八歲。人皆以爲實行善事。回天之報云。同里後學羅禎記。



敬竈篇

司命竈君姓張八月初三日聖誕

諱單字子郭

竈神司一家之命

玉帝以切近於人勅掌一家善惡過無隱露皆察記之每月二十四日上奏天曹定死注生感應最捷每月二十三日夜宜潔淨厨竈內置燈燈盞邊置六燈草中以錢作碼置一燈草於中上應北斗七星功易而獲福甚大每逢七日亦宜如是

司命聖誕竈內無舉火全家齋戒虔誠敬祀悔過消愆家必迺吉子嗣必蕃世之人禱廟燒香而於最靈之司命竟不竭誠奉事惑之甚矣

治竈宜擇吉方。竈面向西南則吉。向東北則凶。忌白虎方。忌門路冲光。窓射若橫過門與窓無妨。更勿廳後安竈。并在竈邊主虛耗。忌神龕前後安竈。

作竈忌戊己丙丁及壬午庚子辛丑壬寅壬子等日。宜備洗淨新磚。除面土五寸。取下淨土。須汲井水並香料和泥。

竈神爲一家之主。人眷不和。是非吵鬧。皆因刮鍋有犯。謹將不可刮鍋日期開後。

正月	初一	初二	初三	初四	初五	初六	初七	初八	初九
二月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三月	初三	初四	初五	初六	初七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四月	初七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五月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六月	初四	初五	初六	初七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七月	初七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八月	初二	初三	初四	初五	初六	初七	初八	初九	初十
九月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月	初三	初四	初五	初六	初七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一月	初三	初四	初五	初六	初七	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月初三十五十八

每月戊日不宜刮鍋戊辰 戊寅 戊子

每月初一三十閏月同前月子媳不孝父母公婆私造飲

食或對竈私言咒罵者罪惡重大雖遵守教戒神明不佑

呂叔簡先生居官刑戒八章

凡居官乘權縱勢易於虐下故其一曰五不打老不打憐其血幼

不打憐其血全病不打憐其血氣未平衣食不繼者不打憐其無人將養人打我不

打恐再加刑致死二曰五莫輕打宗室莫輕打豈出天潢官莫輕打一命

亦列仕籍有過細審不可輕責生員莫輕打斯文一脈關係風化且上司差人莫

輕打敬主及使有過婦人莫輕打恥辱關其終身三曰五勿就打

人急勿就打彼方急迫人忿勿就打忿氣傷人人醉勿就打醉則

可以人隨行遠路勿就打行途辛苦人跑來喘急勿就打遠行喘

奔騰用刑則血情怨四曰五且緩打我怒且緩打盛怒之時刑必過當

居官刑戒

我醉且緩打。酒醉心昏我病且緩打。病時多怒我見不真且緩打。

事未確審我不能處分且緩打。遇事難處必慮其終五日三莫又

打已移莫又打。受移之人血方奔心又復已夾莫又打。夾棍極刑

又加刑責要枷莫又打。先打後枷瘡潰難治六日三憐不打嚴寒

多致於死待放枷時責亦未晚。良辰令節憐不打。同人人方傷心憐不

打。憫人之苦七日三應打不打尊長該打為與卑幼訟不打。明倫百姓

該打為與衙役訟不打。不庇私也工役舖行該打為修私衙或買辦自

用物不打。不為已也八日三禁打禁重杖打。重杖傷人宜酌用輕者禁從下打。見

求索不遂每重打腿灣或受私托打在禁佐貳官非刑打。佐貳奉

一塊多致人死貧人何辜受此冤苦

替人拷打出氣以上八條願居官者慎之念之以重天民南臯鄒

百姓定然受害公會將此戒刻石於刑部人言刑官無後誠守此戒我知其後必

昌也。

陳希夷先生心相篇

心者貌之根。審心而善惡自見。

行者心之發。觀行而禍福可知。

出納不公平。難得兒孫長育。

言語多反覆。應知心腹無依。

消沮閑藏。必是姦貪之輩。

披肝露胆。決為英傑之人。

心平氣和。可卜孫榮兼子貴。

才偏性執。不遭大禍必奇窮。

轉眼無情。貧寒夭促。

時談念舊。富貴期頤。

重富欺貧。焉可託妻寄子。

敬老慈幼。必能裕後光前。

輕口出違言。壽元短折。

忘恩思小怨。科第難成。

小富小貴易盈。刑災隄有。

大富大貴不動。萬福無疆。

欺蔽陰私。縱有榮華兒不享。

公平正直。雖無子息死爲神。

開口說輕生。臨大節決然規避。

逢人稱知己。卽深交究竟平常。

處大事不辭勞怨。堪爲梁棟之材。

遇小故輒避嫌疑。豈是腹心

之寄。

與物難堪。不但亡身還害子。

待人有地。無端得福更延

年。迷花戀酒。閨中妻妾參商。

利己損人。膝下兒孫悖逆。

賤買田園。決生敗子。

尊崇師傅。定產賢郎。

愚魯人。說話尖酸刻薄。旣貧窮必損壽元。

聰明子。語言木訥優容。享安康且膺封誥。

患難中能守者。若讀書。可作朝廷柱石之臣。

安樂中若忘者。縱低才。豈非金榜青雲之客。

鄙吝勤勞。亦有大富小康之別。宜觀其量。

奢侈靡麗。寧無奇人浪子之分。必視其才。

弗以見小爲守成。惹禍破家難免。莫認惜福爲慳吝。輕財仗義

儘多。處事遲而不急。大器晚成。見機決而能藏。高才早發。

有能吝教。已無成。子亦無成。見過隱規。身可託。家亦可託。

知足與自滿不同。一則矜而受災。一則謙而獲福。

大才與見才自別。一則誕而多敗。一則實而有成。

伎求念勝。圖名利到底遜人。惻隱心多。遇艱難中途獲救。

不分德怨。料難至乎遐年。

較量錙銖。豈足期乎大受。

過剛者圖謀易就。災傷豈保全無。太柔者作事難成。平福亦能

安享。樂處生愁。一生辛苦。怒時反笑。至老奸邪。

好矜己善。弗再望乎功名。樂摘人非。最足傷乎性命。

責人重而責己輕。弗與同謀共事。功歸人而過歸己。儘堪救患

扶災。處家孝弟無虧。簪纓奕世。與世吉凶同患。血食千年。

曲意周全。知有後。任情激烈。必凶亡。

易變臉。薄福之人奚較。耐久朋。能容之士可宗。

好與人爭。滋培淺而前程有限。必求自反。蓄積厚而事業能伸。

少年飛揚浮動。而立之限難過。壯歲冒昧昏迷。不惑之期怎免。

喜怒不擇輕重。一事無成。笑罵不審是非。知交斷絕。

濟急拯危。亦有時乎貧乏。福自天來。

排難解紛。恐亦涉乎囹圄。名揚海內。

餓死豈在紋描。拋衣撒飯。瘟亡不由運數。罵地咒天。

甘受人欺。有子忽然大發。常思退步。一身終得安閒。

舉止不失其常。非貴亦須大富。壽可知矣。

喜怒不形於色。成名還立大功。奸亦有之。

無事失措。倉皇光如閃電。有難怡然不動。安若泰山。

積德累仁。百年必報。大出小入。數世其昌。人事可憑。天道不爽。如何殮刀飲劍。君子剛愎自用。小人行險僥倖。如何投河自縊。男子才短蹈危。女子氣盛見逼。如何短折亡身。出薄言。做薄事。存薄心。種種皆薄。如何凶災惡死。多陰毒。積陰私。有陰行。事事皆陰。如何暴疾而沒。色慾空虛。如何毒瘡而終。肥甘凝膩。如何老後無嗣。性情孤潔。如何盛年喪子。心地欺瞞。如何多遭火盜。刻剝民財。如何時犯官符。調停失當。如何端揆首輔。常懷濟物之心。如何拜將封侯。獨挾蓋世之氣。

何知玉堂金馬。動容清麗。何知建牙擁節。氣概凌霄。

何知丞簿下吏。量平膽薄。何知明經教職。志近行拘。

何知苗而不秀。非惟愚蠢更荒唐。何知秀而不實。蓋謂自賢兼

短行。若論婦人。先須靜默。從來淑女。不貴才能。

有威嚴。當膺一品之封。少修飾。在掌萬金之重。

多言好勝。若然有嗣必傷身。盡孝兼慈。不特助夫還旺子。

貧苦中毫無怨詈。兩國褒封。富貴時常惜衣糧。滿堂榮慶。

奴婢成羣。定是寬宏待下。貲財盈篋。決然勤儉持家。

悍婦多因性妬。老後無歸。奚婆定是情乖。少年浪走。

爲甚欺夫。顯然淫行。緣何無子。暗裡傷人。
合觀前論。歷試無差。勉教後來。猶期善變。信乎骨格步位。相輔而行。允矣血氣精神。由之而顯。知其善而守之。錦上添花。知其惡而弗爲。禍轉爲福。

心命歌

心好命又好。富貴直到老。心好命不好。天地也須保。命好心不好。中途天折了。心命俱不好。貧賤受煩惱。心乃命之源。最要存仁道。命乃形之本。窮通難可料。信命不修心。陰陽恐虛矯。修心一聽命。造物須相報。李廣誅降卒。封侯事虛杳。宋郊救螻蟻。及第登科早。善乃福之基。惡乃禍之兆。陰德與陰功。存忠每存孝。富貴有宿因。禍福人自召。方便扶危厄。勝如做齋醮。天地有洪恩。日月無私照。子孫受餘慶。祖宗延壽考。我心與彼心。各欲致榮耀。彼此一般心。何用相計較。第一莫欺瞞。第二休奸狡。萌心欲害人。神鬼暗中笑。

命有五分強。心要十分好。心命兩修持。便是終身寶。

昔有柳元祥。患瘵疾。抱病書此心命歌一千本散施。忽夢
衣仙官同一老人至。曰。我司命也。

上帝以汝寫心命歌勸人回心者衆。憐汝有惡疾。特令天醫醫汝。
爾之壽本四十。今再延二紀。言訖而去。於是服藥頓瘳。後六十
四歲而卒。是知勸人回心尚得如此。况自能回心者乎。蓋禍福
惟心所召。觀此文者。其毋忽哉。

朱夫子不自棄文

夫天下之物。皆物也。而物有一節之可取。且不爲世之所棄。可以
人而不如物乎。蓋頑如石而有攻玉之用。毒如蝮而有和藥之需。
糞其穢矣。施之發田。則五穀賴之以秀實。灰旣冷矣。俾之洗滌。則
衣服賴之以清潔。龜甲可遺也。南人用之以占年。鷺毛可棄也。峒
民縫之以禦臘。推而舉之。類而推之。則天下無棄物也。今人見棄
焉。特其自棄耳。五行以性其性。五事以形其形。五典以教其教。五
經以學其學。有格致體物以律其文章。有課試程式以梯其富貴。
達則以是道爲卿爲相。窮則以是道爲師爲友。今人見棄而怨天。

尤人。豈理也哉。故怨天者不勤。尤人者無志。反求諸己。而自尤自罪。自怨自悔。卓然立其志。銳然策其功。視天下之物。有一節之可取。且不爲世之所棄。豈以人而不如物乎。今名卿士大夫之子孫。華其身。甘其食。諛其言。傲其物。遨遊燕樂。不知己身之所以糴潤者。皆廼祖乃父勤勞刻苦也。飲芳泉而不知其源。飯香黍而不知其由。一旦時異事遷。失其故態。士焉而學之不及。農焉而勞之不堪。工焉而巧之不素。商焉而資之不給。當斯時也。窘之以寒暑。艱之以衣食。妻垢其面。子釁其形。雖殘盃冷炙。吃之而不慚。粗衣破履。服之而無恥。黯然而莫振者。皆昔日之所爲。有以致之。而然也。

吾見房杜平生勤苦。僅能立門戶。遭不肖子孫。蕩覆殆盡。斯可鑑矣。又見河南馬氏。倚其富貴。驕奢淫佚。子孫爲之燕樂而已。人間事業。百不識一。當時號爲酒囊飯袋。及世變運衰。餓死於溝壑。不可數計。此又其大戒也。爲人孫者。當思祖德之勤勞。爲人子者。當念父功之刻苦。孜孜汲汲。以成其事。兢兢業業。以立其志。人皆趨彼。我獨守此。人皆遷之。我獨不移。士其業者。必至於登名。農其業者。必至於積粟。工其業者。必至於作巧。商其業者。必至於盈貲。若是則於身不棄。於人不怨。祖父不失其貽謀。子孫不淪於困辱。永保其身。不亦宜乎。

朱夫子家訓

父之所貴者慈也。子之所貴者孝也。君之所貴者仁也。臣之所貴者忠也。兄之所貴者愛也。弟之所貴者敬也。夫之所貴者和也。婦之所貴者柔也。事師長貴乎禮也。交朋友貴乎信也。見老者敬之。見幼者愛之。有德者年雖下於我。我必尊之。不肖者年雖高於我。我必遠之。慎勿談人之短。切勿矜己之長。讐將以義解之。怨者以直報之。人有小過。含容而忍之。人有大過。以理而責之。勿以善小而為。勿以惡小而為之。人有惡則掩之。人有善則揚之。處公無私讐。治家無私法。勿損人而利己。勿妬賢而嫉能。勿逞忿以報橫。

逆。勿非理以害物命。見不義之財。勿取。遇合義之事。則從。詩書不可不學。禮義不可不知。子孫不可不教。奴僕不可不恤。守我之分者。理也。聽我之命者。天也。人能如是。天必相之。此乃日用常行之道。若衣服之於身體。飲食之於口腹。不可一日無也。可不謹哉。

袁氏世範

睦親

人之至親。莫過於父子兄弟。而父子兄弟有不和者。父子或因於責善。兄弟或因於爭財。未有不因責善爭財而不和者。世人見其不和。或就其中分別是非。而莫明其由。蓋人之性。或寬緩。或褊急。或剛強。或柔懦。或喜閒靜。或喜紛拿。或所見者小。或所見者大。所稟自是不同。父必欲子之性合於己。子之性未必然。兄必欲弟之性合於己。弟之性未必然。其性不可得而合。則其言行亦不可得而合。此父子兄弟不和之根源也。况臨事之際。一以爲是。一以爲

非一以爲當先。一以爲當後。一以爲宜急。一以爲宜緩。其不齊如此。若互欲同於己。必致於爭論。爭論不勝。至於再三。至於十數。則不和之情。自茲而起。或至於終身失歡。若悉悟此理。爲父兄者。通情於子弟。而不責子弟之同於己。爲子弟者。仰承於父兄。而不望父兄惟己之聽。則處事之際。必相和協。無乖爭之患。孔子曰。事父母幾諫。見志不從。又敬不違。勞而不怨。此聖人教人和家之要術。宜熟思之。

自古人倫不齊。或父子不能皆賢。或兄弟不能皆令。或夫流蕩。或妻悍暴。少有一家之中無此患者。雖聖賢亦無如之何。譬如身有瘡痍疣贅。雖甚可惡。不可決去。惟當寬懷處之。能知此理。則胸中泰然矣。古人所以謂父子兄弟夫婦之間。人所難言者。如此。

處己

富貴自有定分。造物者既設爲一定之分。又設爲不測之機。使天下之人。朝夕奔趨。老死而不覺。不如是則人生天地間。全然無事。而造化之術窮矣。然奔趨而得者。不過一二。趨而不得者。蓋千萬人。世人終以一二者之故。至於勞心費力。老死無成者多矣。不知他人奔趨而得。亦其定分中所有者。雖不奔趨。亦終必得。前輩謂死生貧富。生來注定。君子贏得爲君子。小人枉了爲小人。此言甚

切人自不知耳。

處已接物。常懷慢心。僞心。妬心。疑心者。皆自取輕辱於人。君子不爲也。慢心者。自不如人。而好輕薄人。見敵已以下之人。及有求於我者。面前既不加禮。背後又竊譏笑。若能回省其身。則愧汗浹背矣。僞心者。言語委曲。若甚相厚。而中心乃大不然。一時之間。人所信慕。用之再三。則蹤跡露見。爲人所唾去矣。妬心者。常欲我之高。出於人。故聞有稱道人之美者。則不以爲然。聞人有不如己者。則欣然笑快。此何加損於人。祇厚怨耳。疑心者。人之出言。未嘗有心。而反覆思繹曰。此譏我何事。此笑我何事。與人締怨。常萌於此。賢

者聞人譏笑。若不聞焉。此豈不省事。

忠信篤敬。先存其在己者。然後望其在人者。如在己者未盡。而以責人。人亦以此責我矣。今世之人。能自省其忠信篤敬者。蓋寡。能責人以忠信篤敬者。皆然也。雖然。在我者既盡。在人者亦不必深責。今有人能盡其在我。乃欲責人以似己。一或不滿吾意。則疾之已甚。亦非有容德者。祇益貽怨於人耳。

人之處事。能常悔往事之非。常悔前言之失。常悔往年之未有知識。其德之進。所謂日加益而不自知也。凡人爲不善事而不成。不心怨尤。此乃天之所愛。終無禍患。如見他人爲不善事。常稱意者。

不須多羨。此乃天之所棄。待其積惡深厚。從而殄滅之。不在其身。則在其子孫。

貧富無定勢。田宅無定主。有錢則買。無錢則賣。買產之家。當知此理。不可苦難賣產之人。蓋人之賣產。或以闕食。或以負債。或以疾病死亡。婚嫁爭訟。已有千百之費。則鬻百千之產。若買產之家。卽還其值。雖轉手無留。且可以了其出產欲用之一事。

沈綱菴先生家訓摘錄

天理不可不循。王法不可不守。父母不可不孝。子孫不可不誨。心術不可不端。廉恥不可不識。艱難不可不知。閨門不可不肅。物情不可不諳。光陰不可不惜。

使機弄巧。專事欺僞。危。動逞意氣。復諫自用。危。好發人隱。不顧忌諱。危。富不知足。貴不知止。危。誇耀富貴。倚恃聰明。危。貪淫好色。天怒人怨。危。得罪鄉里。失歡宗族。危。好興詞訟。期勝於人。危。要有受用。學老實。要無敵頭。學喫虧。要遠禍害。學見幾。要得天祐。學積德。聽聖賢語。似迂濶。依他做。却無事。聽豪傑語。儘奇快。依他做。却生

事。諺俗語雖鄙俚。聽他却能曉事。市井語頗機巧。聽他必然壞事。凡教子孫。須教爲人與讀書。務歸一致。讀書所以求爲人之方法。爲人所以驗讀書之得力。岐而二之。則兩失矣。儒者惟筆耕以餬口。如能得田數十畝。以供祭葬婚嫁。畜一僕一婢。以助井臼。暇則織紡以資米鹽。寬取租課以固佃戶之心。早完官稅。以免追呼。簡省世緣。以享清靜。此善策也。

處世最要知物情。知之者勝。服一貼寬胸理氣散。勝貼一道消災弭怪符。如不忠不信。是小人常態。自可置之度外。何須忿懣。如此則心中自無塊礪之足存矣。又如奴婢之所爲。多不如家主之意。

此其天資之愚蠢。不必深責。知此則心中自無嗔怒之可發也。此所謂寬胸理氣散也。又如內奸巧而外柔順之人。能受人狎玩。人每愛而任用之。後來多爲妖孽。誘子弟爲非者。必是人也。知而遠之。則不被其害矣。又如三姑六婆入門。最能脫漏婦女財物。或引誘婦人作歹事。知而拒之。則不被其害矣。又如女子小人。最要搬嘴。傳東遞西。或劈空造捏。或添改聲口。構人是非。吾知其情而一概不行。則相安於無事矣。此所謂消災弭怪符也。

爲家主主母者。凡有作爲。及安頓什物。以至田園厨廁等事。皆宜自爲之區處。各有條理。然後責付奴僕。如法奉行。猶恐其遺忘不

如吾意。若一切不爲之區處。惟聽奴僕自爲謀。彼愚蠢之人。豈能暗合吾意。且凡物不自加檢察。又不明着何人營守。一有疎虞。輒歸咎奴婢。要其賠償。要其對神發誓。不分皂白。何以服人。每見人家房內有所失脫。輒怒罵鞭扑婢子。不想此輩癡癡然。知何干係。非徒無益。抑且損德。

治家須嚴別內外。不可使男女混雜。古者兄妹七歲。便不同席。防閑無所不到。猶有踰牆窺穴之事。况無別乎。妻之長兄弟。不宜下榻臥內。亦不宜與出嫁之姊妹同桌共食。此大失體者。并不得出入內房。致生嫌疑。姻親相好忘形。每至凶終隙末。由不防微杜漸也。

家主好惡。不可不端。主母爲陰教之的。尤不可不謹。主好逢迎。則奴婢皆希旨而逢迎矣。好侃直。則彼亦不憚於侃直矣。好朴素。則子媳亦不敢不尚朴素。好華飾。則子媳務華飾之心愈長矣。爲主母者。尤不可好嬉笑。好嬉笑。則婢婦輩皆相習好嬉笑。以爲樂。譁然之聲。達於門外。不成體統矣。

凡租戶係我稅役衣食之所由出。宜加意培植。遇其有故。當爲排解。假貸當讓利息。水旱之年。無以餬口。則周給之。尤不可令家人私有所擾。否則致其困極而逃散。田荒地白。必有賠糧之患矣。至

征租課不可苛刻。有拖欠者不可厲聲以索。致其跳梁。但和平理諭。陸續清楚可也。若實係頑戶。無計可施。則當置之度外。棄租別召佃戶。不可以暴馭暴。不但失體。兼恐有失手處。切戒。富厚之家。規模既廣大。其子弟分析之後。各立門戶。則日逐之費。必較多於未分析之前。若不速謀節省。而仍襲廣大規模。宜其不克支而速貧也。故起家者。當幸獲增進時。不可因目前手中寬轉。一切服食器用吉凶百禮。頓改其舊。以啟奢端。恐子孫難爲繼也。須立一不豐不儉之規。著爲家法。以垂久遠。決不可效富貴家之所爲。

陸梭山居家正本制用篇

摘錄

世之教子者。惟教之以科舉之業。志在於薦舉登科。難莫難於此者。試觀一縣之間。應舉者幾人。而舉薦者有幾。至於及第。尤其希罕。蓋是有命焉。非偶然也。此孟子所謂求在外者。得之有命是也。至於止欲通經。知古今。修身爲孝弟忠信之人。此孟子所謂求則得之。求在我者也。此有何難。而人不爲耶。

况旣通經。知古今。而欲應今之科舉。亦無難者。若命應仕宦。必得之矣。而又道德仁義在我。以之事君臨民。皆合義理。豈不榮哉。夫謀利而遂者。不百一。謀名而遂者。不千一。今處世不能百年。而

乃微幸於不百一不千一之事。豈不痴甚矣哉。就使遂志。臨政不明仁義之道。亦何足爲門戶之光耶。

居家之病有七。曰笑。曰遊。曰飲食。曰土木。曰爭訟。曰玩好。曰惰慢。有一於此。皆能破家。其次貧薄而務周旋。豐餘而尚鄙吝。事雖不同。其終之害。或無以異。但在遲速之間耳。夫豐餘而不用者。疑若無害也。然已旣豐餘。則人望以周濟。今乃恣然。必失人之情。旣失人情。則天不佑。人惟恐其無隙。苟有隙可乘。則爭媒孽之。雖其子孫亦懷不滿之意。一旦入手。若决隄破防矣。

唐翼修人生必讀書

顏光衷曰。人子有大不孝而竟忘其爲不孝者。有人焉。父母愛惜之過甚。常順適其性。驟而拂之。便違拗不從。甚或抵忤。一也。常先事勤勞。聽子安佚。遂謂父母宜勤勞。己宜安佚。偶令代勞作事。便多方推諉。二也。父母常爲兒減口。遂謂父母當少食。己宜多食。三也。語言粗率。慣父母前。亦直戇衝突。行動無禮。慣父母前。亦傲慢放弛。四也。見同輩。則禮貌委和。對雙親。則顏色阻滯。待妻子。則情意藹然。伴二尊。則心懷鬱悶。有美食。則反食妻子。而不以養親。有好衣。則反衣妻子。而不以奉親。五也。財入吾手。便爲己財。而在父

母者。又謂吾當有之也。財足則忘親。財乏則強求竊取於親。不得遂意則怨親。親老不能自養而寄食於子。則又厭親。甚且單父隻子而爭財者有矣。少長互推而棄親不養者有矣。不知身乃誰之身。財乃誰之財。我乳哺無缺。衣食無缺。以至今日。誰之恩乎。六也。恣情聲色。外誘日濃。二更三鼓。挑燈望歸。不顧也。遊戲賭錢。破蕩財產。雙親憂鬱成病。不顧也。七也。父母於兄弟姊妹。或有私與。乃怨親偏黨。關防爭論。無所不至。甚且成隙。八也。以上數者。皆習成不孝。竟爾相忘。苟不細心猛改。則天地鬼神譴責之加。必不能免。聖賢無他長。只是見得已多。未是。所以孜孜悔過。遷善而爲聖賢。

凶惡之所短。只是見得自己是。而人多不是。所以刻刻怨物。尤人而爲凶惡。語云。世人皆言人心難測。而不知己之心更難測。世人皆言人心不平。而不知己之心更不平。苟不細察。安得知之。

王龍舒曰。人爲君子。則人喜之。神佑之。禍患不生。福祿可永。所得多矣。雖有時而失。命也。非因爲君子而失。使不爲君子。亦失也。爲小人。則人怨之。神怒之。禍患將至。福壽亦促。所失多矣。雖有時而得。命也。非因爲小人而得。使不爲小人。亦得也。命自分定。故也。故君子樂得爲君子。小人枉了爲小人。

嚴君平雖賣卜。與子言依於孝。與臣言依於忠。與弟言依於悌。終

曰利物而無利物之名。士君子有志於惠澤及人者。不可不識此妙理。

凶人貪冒無恥。隨處必欲占小利。而人亦畏之讓之。獨怪終身所占小利。必有一事盡喪之。而更過其所占之數。吉人守分循理。不敢妄爲。而人亦欺之侮之。故凡事受歉。然冥冥之天。必將以大福之事補之。而浮於其所受歉之數。或及其身。或及其子孫。歷觀往轍。無不然者。

暗箭射人者。人不能防。借刀殺人者。己不費力。自謂巧矣。而造物尤巧焉。我善暗箭。造物還之以明箭。而更不能防。我善借刀。造物還之以自刀。而更不費力。然則巧於射人殺人者。實巧於自射自殺耳。

面贊人之長。人雖心喜。未必深感。惟背地稱其長。則感有不可勝言者。此常情也。面責人之短。人雖不悅。未必深恨。惟背地言其短。則恨有不可勝言者。此亦常情也。夫人之與我。苟無怨。何必背後短之。若與我有怨。雖短之。而人不信。何也。以其出於仇人之口也。卽信矣。不能代我而加之以禍。在彼聞之。益增其不可解之怒。是背地短人。愚者不爲。若背地稱人。正忠厚之事。智者所不廢也。夫人之過端。得於傳聞。十有九僞。安可故意快我談鋒。加增分數。使

其人小過成大。負玷終身。他日與人。有訟。人卽據傳聞爲口實。或官府聞之。令其受殃。是我害之。罪莫重矣。故傳聞人過。增加分數。關係己之陰騭。尤大也。

世人評論是非。多係臆度。或由傳聞。或因怨生誣。百無一實。豈可輕信。若受謗之人。與我不相識者。則置而不傳。若其人與我相識者。必當審其虛實。有則隱之。無則爲之辨白。庶稱隱惡揚善之君子耳。

人生世間。自幼至壯至老。如意之事常少。不如意之事常多。雖大富貴人。天下之所仰羨。以爲神仙。而其不如意事。各自有之。與貧賤者無異。特所憂患之事異耳。從無有足心滿意者。故謂之缺陷世界。能達此理而順受之。則雖處患難中。無異於樂境矣。

早眠早起。其家無有不興盛者。夜間久坐。膏火費繁。日間早起。則早饑之前。已可經營諸事。較之晏起者。一日如兩晝焉。晏起之人。於緊要之事。每以日晏不及爲而中止。百事廢弛。皆由於此。又晏眠晚起。則門戶失防。管理無人。竊物甚便。家多隙漏。衰敗之根也。



